



申根签证申请材料补充清单

申根旅游签证

- **机票预订单**

当申请多次入境旅游签证时，首次旅行的机票预订单

注意：需为确认的往返机票。 机票应该在签证颁发后出票付款
- **未成年人(18岁以下):**

学生证 + 学校出具的证明信原件，包含如下信息：

 - 完整的学校地址及电话
 - 准假证明
 - 批准人的姓名及职位
 - 复印件一份

未成年单独旅行或者和单方家长旅行时：

 - （当未成年人单独旅行时）由双方家长或法定监护人出具的，或者（当未成年人跟随单方家长或监护人旅行时）由不同行的另一方家长或者监护人出具的出行同意书的公证书，并由外交部认证；在中国境外办理时由境外相关政府机构办理该公证。
 - 家庭关系或监护关系公证书，并由外交部认证。
- **户口簿原件（无需翻译）**

及户口簿所有页的复印件（只针对中国公民）。
- **住宿证明**

涵盖在申根国家停留的全部期间。
- **旅行计划**

能够清晰展示旅行计划的文件(交通方式预订，行程单等)

- **申请人偿付能力证明**

最近 3 至 6 个月的银行对账单， 无需存款证明

在职人员:

- 盖章的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
- 由雇主出具的证明信(英文件， 或者中文件附上英文翻译)， 需使用公司正式的信头纸并加盖公章， 签字， 并明确日期及如下信息:

确日期及如下信息:

- 任职公司的地址、电话和传真号码;
- 任职公司签字人员的姓名和职务;
- 申请人姓名、职务、收入和工作年限;
- 准假证明。

退休人员: 养老金或其他固定收入证明

未就业成年人: 已婚者: 配偶的在职和收入证明 + 婚姻关系公证书 (由外交部认证)

如果单身/离异/丧偶: 其他固定收入证明